



Ngai Hing Hong Company Limited

毅興行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 <http://www.nhh.com.hk>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

毅興行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業績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營業額	1	452,588	368,734
銷售成本		<u>(383,189)</u>	<u>(318,156)</u>
毛利		69,399	50,578
其他收益	1	783	367
分銷成本		(14,374)	(10,993)
行政支出		<u>(30,895)</u>	<u>(24,582)</u>
經營溢利	2	24,913	15,370
財務費用	3	<u>(754)</u>	<u>(805)</u>
除稅前溢利		24,159	14,565
稅項	4	<u>(2,380)</u>	<u>(1,548)</u>
除稅後溢利		21,779	13,017
少數股東權益		<u>(1,677)</u>	<u>(803)</u>
股東應佔溢利		<u>20,102</u>	<u>12,214</u>
每股盈利	6	<u>6.70 港仙</u>	<u>4.07 港仙</u>

1. 分部資料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塑膠原料、色粉、著色劑、混料和工程塑料之貿易和生產。

期內本集團之收益及業績按地區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香港 千港元	中華人民 共和國 (不包括香港) (「中國」)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營業額	426,471	122,424	(96,307)	452,588
其他收益	728	55	--	783
總收益	<u>427,199</u>	<u>122,479</u>	<u>(96,307)</u>	<u>453,371</u>
分部業績	<u>16,595</u>	<u>8,157</u>		24,752
未分配成本				(593)
除稅前溢利				24,159
稅項				(2,380)
除稅後溢利				21,779
少數股東權益				(1,677)
股東應佔溢利				<u>20,102</u>

截至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營業額	357,332	84,770	(73,368)	368,734
其他收益	367	--	--	367
總收益	<u>357,699</u>	<u>84,770</u>	<u>(73,368)</u>	<u>369,101</u>
分部業績	<u>7,886</u>	<u>7,332</u>		15,218
未分配成本				(653)
除稅前溢利				14,565
稅項				(1,548)
除稅後溢利				13,017
少數股東權益				(803)
股東應佔溢利				<u>12,214</u>

營業額及分部業績按照集團公司所在地區計算。未分配成本指企業開支。

本集團所有之營業額及經營溢利皆源於塑料製品之生產和貿易，所以並沒有提供按主要業務劃分營業額及經營溢利之分析。

2.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乃經計入及扣除下列各項後列賬：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計入		
出售固定資產之收益	124	172

	124	175
扣除		
折舊：		
自置固定資產	3,324	5,099
租賃固定資產	--	46

3. 財務費用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利息	738	760
融資租賃利息部份	16	45
	<u>754</u>	<u>805</u>

4. 稅項

(a) 香港利得稅乃按本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二零零一年：16%）計算。由於本集團在中國營運之附屬公司並無任何應課稅收入，故並無於賬目提撥中國稅項準備。

(b) 遞延稅項乃按加速折舊免稅額而計算，於賬目內並未有重大的潛在遞延稅項未有作出撥備。

5. 股息

董事宣佈期內派發中期股息每股3港仙（二零零一年：2港仙）。

6.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乃根據本集團股東應佔溢利20,102,000港元（二零零一年：12,214,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300,000,000股（二零零一年：300,000,000股）計算。由於本期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此沒有呈示每股攤薄盈利。

中期股息

董事會欣然宣佈派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3港仙予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七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該項股息將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十日或之前支付。

截止過戶日期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三年四月四日（星期五）至二零零三年四月七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票過戶登記手續，凡已購買本公司股票之人士，為確保享有中期股息，請將購入股票連同過戶文件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雅柏勤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辦理登記。

業務回顧及展望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之營業額為452,588,000港元（二零零一年：368,73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百分之二十二點七，股東應佔溢利為20,102,000港元（二零零一年：12,21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顯著上升百分之六十四點六，每股盈利為6.70港仙（二零零一年：4.07港仙）。董事會已建議派發中期股息每股3港仙（二零零一年：2港仙）。

於回顧期內，環球經濟復甦緩慢對整體的營商環境持續構成影響。儘管如此，本集團憑藉明確及審慎的業務策略及穩固的業務基礎，在本年度上半年仍取得理想的業務進展。此乃由於著色劑及工程塑料生產業務及塑料貿易業務均有理想的貢獻，以及有效及謹慎的成本控制措施所致。

本集團在去年度同期的業績受到「九一一」事件影響，但及至本回顧期內在市場對塑料需求上升的帶動下，業績反映業務已逐漸回復增長，營業額及盈利均錄得上升，本集團的著色劑及工程塑料生產業務營業額及銷售量均錄得明顯升幅，生產業務佔總營業額的比重持續增加，而生產業務的毛利率較貿易業務為高，致使整體的毛利率亦同時上升。

另一方面，本集團在拓展國內塑膠原料貿易業務取得初步成果。為進一步發展中國市場，本集團自二零零二年五月在廣州保稅區成立了毅興（廣州保稅區）貿易有限公司以來，至今已在華南地區建立了新的客戶網絡，成功開拓了新的收入來源。若此試點反應持續理想，本集團將計劃在國內其他主要城市增設貿易辦事處。

至於本集團近年來積極發展的生產業務繼續取得令人滿意的成績，著色劑及工程塑料生產業務的營業額及銷售量均錄得可觀的增長。尤其是工程塑料，由於能針對客戶的需求來研發新的產品，令客戶成本降低，所以市場反應持續理想。另一方面，在回顧期內，華東及華南地區的業績有平穩的增長，而華北地區由於本集團位於青島的廠房於上半年度全面投產，透過充分運用其生產線以大幅提升產能，為本集團帶來新的貢獻。

此外，本集團亦積極發掘新的業務領域，以加強其市場地位。憑藉在著色劑業務的豐富經驗，本集團與國內一大型建築材料供應商於回顧期內開展合作，為其塑料建材提供著色劑應用及使用的技術，不但為本集團增加收入來源，更開拓了新的市場。

本集團近年來不斷投入資源提升產能，以應付日益增加的市場需求。本集團在上海興建的廠房於二零零二年年底如期落成，並已於二零零三年二月正式投產，取代過往租用的廠房，令本集團在調控產能時更具彈性，並可減低生產成本。此外，本集團在香港大埔工業園租用的新廠房亦已於二零零三年三月完成裝置生產設備，並開始投產。

本集團依然對中國市場的發展前景十分樂觀，預期中國的營商環境在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後，更有利本集團未來在國內推廣其產品，故此為進一步發展中國市場的業務，本集團將繼續提供高質素的產品及增值服務，並加強研發以擴闊現有的產品種類，及提升其技術以提供更切合客戶需要的服務。此外，隨著新廠房陸續投產，本集團將於下半年度進行內部資源整合，使整體營運達致最高效益。

最後，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本集團的供應商、客戶及股東的長期支持，以及所有員工的努力及貢獻。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流動現金及主要銀行提供銀行貸款作為營運資金。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動用銀行貸款約152,114,000港元，經已動用合共約63,106,000港元，該等貸款乃由本公司發出的擔保及本集團擁有之若干中國及香港租賃土地及樓宇之法定抵押作擔保。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銀行結存與短期銀行存款約為46,513,000港元。根據銀行貸款總額約63,106,000港元及股東資金約278,062,000港元計算，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產比率約為百分之二十二點七。由於本集團之借貸及銀行結存主要為港元，本集團於外幣浮動上並無重大風險。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了本公司根據一項承包製造協議就附屬公司之履約保證提供港幣20,000,000元及就附屬公司之銀行信貸向銀行提供約港幣195,000,000元之擔保外，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其他或有負債。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關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已簽約但未撥準備之資本承擔為港幣23,942,000元。

僱員資料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合共約790名全職僱員。本集團之酬金政策乃按個別僱員之表現而制訂，並每年定期檢討。本集團亦為其僱員提供一個獎勵計劃，以鼓勵員工增加對公司之貢獻，惟須視本集團之溢利及僱員之表現而定。本集團不同地區之僱員亦獲提供社會及醫療保險以及公積金計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期內並無贖回其股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認為，除下列所述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之規定。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告退及膺選連任，於此並無遵守最佳應用守則第7段獨立非執行董事須以固定任期委任之規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參照由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之「成立審核委員會指引」編製及採納列明審核委員會之職權及責任之職權範圍書。

審核委員會就集團審計範圍內的事項擔任董事會與公司核數師之間的重要橋樑。審核委員會亦負責檢討公司外部審核工作，以及內部監控與風險評估等方面的效能。審核委員會由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黎錦華先生及黃子博士組成。審核委員會已經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方法，並與董事討論有關內部監控及財務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賬目。

聯交所網址披露資料

聯交所網址-<http://www.hkex.com.hk>將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列載所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第46(1)至46(6)段（包括首尾兩段）要求披露之資料。

代表董事會
主席
許世聰

香港，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日

* 僅供識別